

澠池县司法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澠池县司法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以来，澠池县司法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以及省、市、县政府于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要求，结合司法行政工作实际，切实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现将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今年以来，我局积极主动公开各项信息。一是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均按照要求及时公开；二是丰富公开内容和渠道。依托 v 观澠池公众号，云上澠池客户端，澠池县司法局公众号等进行多渠道内容发布。三是逐步探索并加强普法宣传教育、公共法律服务等方面信息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未收到群众依申请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局依托政府网站，不断提升公开信息的效率，确定应主动公开的信息在规定时限内开展网上政务公开，切实从源头上规范公开工作，确保“应公开尽公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严格按照县政府要求标准,持续规范平台建设，完善栏目设置。我局政务公开信息在平台归集发布，在澠池政府门户网站司法局板块公开法律知识普及服务，律师、公证员基本信息、法律援助申请流程等各类公共法律服务信息 70 余条。同时强化“澠池县司法局”微信公众号账号运营。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强化监督考核。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定期检查和通报制度》。检查分为定期检查和不定定期检查两种，由办公室组织实施。及时公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和监督电话，便于群众咨询和监督。建立健全科学、民主、依法决策的机制。制定《澠池县司法局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意见》，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规范决策行为。二是开展政务公开学习培训，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和岗位工作能力建设。将政务公开列入部门岗位培训的重要内容，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政策法规内容，纳入日常学习计划。大力宣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基本精神和主要内容，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提高岗位工作能力，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深入、有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针对上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积极组织干部加强政务公开业务水平提升，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组织领导，进一步了解《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政策解读稿件质量和群众反应问题回应等方面的公开工作质效上有一定提升，但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专业性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体制机制仍需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在公开的形式还不够丰富，公开的格式上还不够完全统一。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继续根据县政府的统一部署，认真查找并纠正问题，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日常管理工作，把信息公开作为一项长期性的重要工作，进一步完善领导组织，明确工作职责。二是加强政务网站平台信息内容建设。及时发布和更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主渠道作用。同时要求严格执行保密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不存在《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